

2008 問卷調查綜合整理-1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在台大陸科技人士問卷調查

諸位來自中國大陸之科技朋友們：

首先歡迎各位遠道來台灣交流學習，希望一切順利。在此介紹一下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這是一個純民間集資成立之基金會，用以感念一位曾經為台灣產業經濟做出重大貢獻之李國鼎先生，我們的一項重要服務業務就是推動兩岸科技交流事務。而在推動兩岸科技交流事務時，則感謝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簡稱國科會)之協助與支持。國科會這個政府部門，各位應該不會覺得陌生，因為各位來台之批准手續以及補助各學校和研究單位都是國科會。

為了解各位在台之生活與研究狀況，提供必要的協助，更希望透過彼此之意見交換，增進交流成效。本基金會亦獲國科會補助進行以下之問卷調查，未來計畫把資訊整理放到網站(www.ktli.org.tw)，使其他有同類問題的人士有一個解決之入門管道。所以懇請能花少許時間來回答以下問題。由於這是一項綜合性之資料蒐集，所以不會記下您個人資料。當然您個人如果希望對特定問題作進一步溝通，歡迎與我們聯絡。

勾選數量以(數字)呈現

一、 入出境手續方面

- 1、 進出台灣之權責機關原先是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該部門現已改制為內政部移民署。其他兩岸法令統籌機關是大陸委員會(簡稱陸委會)和民間協助機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簡稱海基會)，你對上述資訊

完全清楚—(6) 部份清楚—(10) 完全不清楚—(2)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 2、 陸委會(www.mac.gov.tw)、海基會(www.sef.org.tw)以及本會(www.ktli.org.tw)均有網站提供諮詢服務，您對上述資訊

完全清楚—(0) 部份清楚—(13) 完全不清楚—(5)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 3、 在手續上，您認為那些部份待改進(可複選)？

台灣方面，手續繁複—(6)

大陸方面，手續繁複—(10)

申請時程冗長，影響工作進度—(14)

其他—(1)

建議 1、雙方防備防範之心太強，怕對方滲透。建議爭取大陸發“台胞證”的辦法，發“訪台證”(相當於護照)。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 4、 本人來台後，中途要短期回大陸或去第三地參加學術研討會，可向移民署申請效期 3 個月之臨時入出境證，其相關手續資訊

完全清楚—(6) 部份清楚—(5) 完全不清楚—(8)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雖可申請到 3 個月之臨時出入境證，但回大陸的話，需要重新辦理入台出境手續，同期較長，建議直接給多次往返簽證。

答覆：1、大陸人員赴台，按規定可申請辦理多次出入境手續。赴台人員在一般情況下辦理一次出入境手續，如果臨時回大陸再赴台，需要重新辦理出入境手續，沒有其他手續簡化的辦法。

2、在台可申請多次入出境證，在有效期間內可多次入出境。來台長期科技研究人員可於入境後向移民署申請換發「多次入出境證」，經審查同意後即可換發。

5、 本人來台後，應於入境後十五日內向居住地警察分駐（派出）所辦理登記手續？

完全清楚－(16) 部份清楚－(2) 完全不清楚－(1)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問題 1、對三個月以上者需辦何種手續完全不清楚。

答覆：歡迎到本會網站(www.ktli.org.tw) “大陸科技人士在台服務”查詢相關資訊。

二、服務單位與工作狀況

6、 服務單位透過國科會申請之補助以及其本身提供之住宿條件，對您而言

滿意－(14) 勉強接受－(3) 不足－(0) 無－(0)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比較簡陋，不安靜；建議改善住房環境條件，可以收房租(低於市租)以補修繕開支。

7、 服務單位之研究設備與支援行政人力

滿意－(17) 普通－(1) 不足－(2)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校方房屋年久失修，木框木柱已蟲蛀腐爛。

8、 服務單位之研究人員專業能力相較於中國大陸或其他就
您了解之第三地研究單位

優秀—(14) 普通—(3) 不足—(0) 相當—(1)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各有所長，不能一概而論。

建議 2、研究所照顧周到；估計師大經費不足，礙難提升服
務。

建議 3、較中國大陸優秀，比較歐洲顯得不足，專業較分散，
學科與學科之間的連接差。

建議 4、建議國科會加大服務單位支援力度。

9、 您在台灣的短期工作對您的長期事業與能力

很有幫助—(15) 略有幫助—(3) 沒有幫助—(0)

目前還不清楚—(0)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對所在研究所常感到愛莫能助；很想多盡力，望加
強溝通。

三、

10、 在台居住，您覺得那些方面需要改進(可複選)?

醫療保險—(6) 銀行開戶與匯款—(6)

所得稅—(11) 其他—(0)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所得稅太高，對於超過半年者應該減免。

建議 2、參照香港對外國來訪支援人員的補助辦法。

建議 3、新台幣與人民幣自由匯兌，在台科技人員能自己兌換。

問題 1、在台工作期間申請了醫療保險，據說是臨時住戶，拒絕辦理，這是不妥的，沒有醫療保障，使人沒有安全感。另關於所得稅問題，原對大陸來台科技人士收入所得月課 10%，2004 年以來變成對外籍人士一樣，也月課 20%，這種改變也是違背當初擴大兩岸文化交流初衷的，不利於兩岸友好交流。

答覆：全民健康保險係國民保險，投保對象為中華民國公民，而為照顧在台長期居留者，爰擴大投保對象至持有外僑居留證的外籍人士，國科會並向相關部會爭取來台長期科技研究之大陸地區人士可比照持有外僑居留證

的外籍人士投保，需在台停留 4 個月方得加保之規定，係全民健康保險之統一性規定。為彌補停留未達 4 個月者，在其等待期間，國科會則補助投保台灣銀行人壽 (life.bot.com.tw) 的國際險之 65% 保費，35% 需由本人自費；或逕與邀請單位協商約定投保其他商業險。

問題 2、無法申請 credit card (visa or mastet card)

答覆：目前在台灣的銀行無法受理短期大陸人士 credit card 的申請。

11、隨行來台子女可在本地寄讀公立幼稚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科學校五年制及大學或專科學校二年制，其手續為何？

完全清楚—(0) 部份清楚—(0) 不清楚—(18)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 1、將相關內容放到網上，可方便查閱。

答覆：歡迎到本會網站(www.ktli.org.tw) “大陸科技人士在台服務” 查詢相關資訊。

12、 同行眷屬中途想回大陸，可向境管局申請效期3個月之臨時入出境證，如何辦理手續？

完全清楚—(4) 部份清楚—(3) 不清楚—(11)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13、 短期來台，無意購買家具設備，服務單位能否提供免費或租賃方式協助？

完全足夠—(9) 有提供但不理想—(2)

完全無協助—(6) 無此需求—(0)

有無相關建議或疑問，歡迎補述：

建議1、不清楚能否提供免費，但至少提供協助。

建議2、比較簡陋，但完全可以接受。

14、 您選擇到台灣交流的原因為何？

語言文化背景相近—(7)

計畫主持人的研究聲譽—(11)

台灣的研究環境及資源—(10)

指導教授與台灣計畫主持人熟識—(1)

原任職機構與台灣服務單位之交換協議—(1)

其他—(3)，請說明_____

1. 了解台灣文化，遊覽台灣名勝。
2. 我是應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專業上的需要被邀請而來講學的。
3. 前次離台時(2002年)答應再來。

15、 本次在台期間屆期後，您願意繼續留在台灣嗎？

- 願意申請長期居留－(4)
- 願意再繼續停留 1-6 年－(3)
- 不願意，但有機會願意再來－(12)

原因 1、中國大陸上海開濟大學博士生要我去培養，已招生。

原因 2、在大陸有工作

原因 3、原服務大陸機構希望本人屆期後，還是回去繼續工作。

- 不願意，且再也不會選擇到台灣－(0)

原因：

疑問 1、若想延續在台研究活動的時間，是否需再次回大陸辦理簽證手續？

答覆：大陸人員赴台後如需延長在台停留時間，可由該人員所在單位負責辦理延期手續，其本人可留在臺灣，無需回到大陸。

16、本會網站(www.ktli.org.tw)計畫建置兩岸科技人士交流資訊專區，您建議該專區應具備哪些資訊？（可複選）

入出境資訊－(16)

台灣生活資訊－(12)

研究機構活動訊息－(15)

在台大陸科技人士資訊－(11)

其他：（請說明）－(0)

結語：謝謝您的配合協助，如果你還有其他建議與疑問，都歡迎您在下欄提出，也歡迎您留下個人聯絡的電話以便我們針對您的特定之問題作更深入之瞭解與協助。

補述意見：

- 1、國科會做出了很大的努力，促進了兩岸科技交流。建立了網站非常好，可以更清楚了解相關手續和注意事項。希望有專人(包括出入境移民署)負責這項事務。
- 2、多謝關照。台灣民主政治發展令人印象極深刻，大陸經濟發展驚人，今後望多交流互補，前景樂觀。我親眼所見大陸師範教育很有進展甚至被評為“世界前例”。希望台灣急起直追。
- 3、感謝台灣相關政府部門對促進兩岸科技文化交流所做的努力。感謝台灣各界人士對到台工作的大陸人士的關心。

此問卷可重複影印使用，完成後麻煩傳真到 02-2393-5920。

謝謝！

財團法人李國鼎科技發展基金會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10 號 3 樓

TEL：02-2393-5991

FAX：02-2393-5920

E-mail：ktli@ms15.hinet.net